

新媒体服务协议

甲方：杭州爱种草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浙江杭州上城区解放东路高德置地广场中塔 37 层

乙方：灵隐寺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惹了方丈还想跑？？

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媒体推广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向，本着诚实、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委托服务事项

1. 1 甲方委托乙方旗下独家合作达人在 SNS 平台上利用其 SNS 账号为甲方合作品牌提供新媒体推广服务。

1. 2. 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账号	平台	发布形式	发布价格	服务费金额	品牌	订单号
多美子	小红书	图文单篇	6.00	2.00	雅诗兰黛	12387194719
givemeabeer:)	小红书	图文单篇	500.00	300.00	雅诗兰黛	1692332332333805236
含税总价						302.00

1. 3. 保留期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乙方同意本协议项下推广内容自乙方正式发布之日起保留【 3 】个月。

第二条 合作期限

2. 1. 本协议合作期限自 [2025]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2] 月 [12] 日止。

第三条 服务费及支付

3. 1 服务费

乙方提供上述专业服务与推广服务，甲方品牌方向乙方旗下合作达人平台账号下单完成支付，乙方需向甲方服务费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302.00] 元，（大写：「叁佰零贰元整」）。

3. 2 付款

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账户一次性完成支付，甲方收到全部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的对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杭州爱种草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教路支行

银行帐号：571912961310501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4.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履行本协议所需文字、图片等资料并授权乙方使用，且保证提供的文字、图片资料等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4. 2 甲方拥有所发布内容（若有）的最终确定权，所发布的内容均需经甲方事先确认。

4.3 乙方保证自身是合法经营者，保证推广行为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并不构成对第三方任何权利的侵犯。如因乙方违反此项承诺导致任何争议，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4 乙方负责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为甲方在规定的投放期间内进行稳定可靠的新媒体推广管理。

4.5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最终内容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若乙方违反此保证导致任何争议，则乙方应负责解决，如甲方因此遭受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4.7 乙方应保证本协议项下合作达人知晓并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对应义务。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 协议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部分或者全部约定，均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六条 适用法律与争议之解决

6.1 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争议未能于前述方式解决或未达成协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双方因仲裁而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开支由败诉方承担。

第七条 其他

7.1 本协议以中文签署，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经双方盖章之日起即行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本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杭州爱种草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11月14日

乙方（盖章）：灵隐寺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11月14日